

#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

---

油炼化函〔2016〕15号

## 关于编制炼化专业相关技术导则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落实股份公司领导关于“科技兴安”的指示，加强基础工作，规范专业管理，保证本质安全，决定商请部分炼化企业、设计单位和研究单位，共同编制炼化专业相关技术导则。有关工作安排意见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编制目的

1. 落实股份公司领导“科技兴安”的指示精神，深化安全环保短板治理工作，全面规范从设计到运行各个环节的生产技术管理，提高本质安全水平。

2. 指导生产企业技术人员，提高业务管理技能，促进生产受控管理。

3. 引导设计人员优化设备设施选型，源头治理，消减安全环保风险。

### 二、编制内容

1. 储运系统：编制液化烃储罐技术导则，火炬系统技术导则，危险化学品仓库安全运行技术导则；完善轻质油储

---

罐技术导则。

2. 炼化装置：编制电脱盐装置优化运行技术导则、延迟焦化装置长周期优化运行技术导则；完善连续重整装置长周期优化运行技术导则；编制炼化装置大修停工处理指导意见；编制炼油装置设计要点。

3. 设备设施：编制炼厂腐蚀与防护技术导则、空气冷却器技术导则。

4. 完善生产受控相关管理制度。

### 三、编制要求

1. 按照标准规范文本要求，在吸收转化现行国家、行业标准及管理制度基础上，结合成熟的生产经验，形成涵盖从设计到运行管理全过程的技术导则。

2. 坚持问题导向原则，调研生产运行过程中存在的共性、重点和难点问题，分析原因，研究机理，提出整改或处理措施。从本质安全角度提出相关专业设计要求，有效指导先进技术选择与应用。

3. 体现技术导则的科学性、先进性、严肃性和可操作性，让生产一线的技术人员理解，让工程设计人员掌握，有效指导和规范全过程生产技术管理。

### 四、工作安排

1. 分工安排：各项技术导则编制分工参照附表-1，各负责单位可进行适当调整。

2. 编制进度：已有工作安排的危险化学品仓库安全运行技术导则、空气冷却器技术导则、炼厂腐蚀与防护技术导则、炼化装置大检修停工处理指导意见按原定要求开展工作；其余导则原则上要求在今年上半年完成初稿，年底前形成征求意见稿。3月15日前各负责单位形成编制提纲和初步工作安排，并报炼化板块生产技术处。

请各单位于3月15日前将牵头领导及部门、参加人员和联系人等信息报炼化板块生产技术处。

炼化板块联系人：

装备管理处胡斌，电话：010-62099592/13716738621

Email: hubind1@petrochina.com.cn

生产技术处章龙江，电话：010-59986542/13911899870

Email: zhanglongjiang@petrochina.com.cn

附件：炼化专业相关技术导则编制分工





附表-1

## 炼化专业相关技术导则编制分工

序号	名称	负责单位	参加单位
1	液化烃储罐技术导则	大连设计 分公司	大庆石化、呼和浩特石化
2	火炬系统技术导则	寰球工程 公司	安全环保研究院、兰州石化、
3	危险化学品仓库安全运行技术导则	寰球工程 公司	安全环保研究院、抚顺石化、吉林石化、四川石化
4	轻质油储罐技术导则	大连设计 分公司	原参编单位
5	电脱盐装置优化运行技术导则	锦州石化	广西石化、呼和浩特石化
6	延迟焦化装置长周期优化运行技术导则	锦州石化	华东设计分公司、辽河石化
7	连续重整装置长周期优化运行技术导则	云南石化	广西石化、华东设计分公司

8	炼化装置大检修停工处理指导意见	大连石化	兰州石化、吉林石化、独山子石化、大港石化、四川石化
9	炼油装置设计要点	华东设计分公司	广西石化、大连石化、四川石化
10	炼厂腐蚀与防护技术导则	兰州石化	辽河石化、大连石化、大港石化、克拉玛依石化、安全环保研究院
11	空气冷却器技术导则	广东石化	云南石化、兰州石化、大连石化、华东设计分公司、安全环保研究院
12	生产受控相关管理制度	兰州石化	石油化工研究院